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io Cassava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生物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9)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有關發行及購回證券之一般性授權及重選董事之通函(「該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七日有關(其中包括)該通函修訂之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界定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480,900,000股，乃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表決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無股東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表決權。亦無任何股東於該通函內表示打算於股東週年大會表決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放棄其表決權。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就點票事宜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人。

下列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正式審議並通過，投票結果如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		票數 (佔總票數概約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董事及核數師報告。	587,047,000 (100%)	0 (0%)	587,047,000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		票數 (佔總票數概約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2.	(a) 重選關健聰先生為執行董事。	587,047,000 (100%)	0 (0%)	587,047,000
	(b) 重選余華國先生為執行董事。	587,047,000 (100%)	0 (0%)	587,047,000
	(c) 重選譚錦標先生為執行董事。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d) 重選潘汝強先生為執行董事。	587,047,000 (100%)	0 (0%)	587,047,000
	(e) 重選洪清峰先生為執行董事。	587,047,000 (100%)	0 (0%)	587,047,000
	(f) 重選梁立人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587,047,000 (100%)	0 (0%)	587,047,000
	(g) 重選周永東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587,047,000 (100%)	0 (0%)	587,047,000
	(h) 重選高偉倫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587,047,000 (100%)	0 (0%)	587,047,000
	(i) 批准董事酬金。	587,047,000 (100%)	0 (0%)	587,047,000
3.	重新委聘中磊(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87,047,000 (100%)	0 (0%)	587,047,000
4A.	授予董事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份(「股份」)之一般性授權。	587,017,000 (99.9949%)	30,000 (0.0051%)	587,047,000
4B.	授予董事購回股份之一般性授權。	587,047,000 (100%)	0 (0%)	587,047,000
4C.	將由本公司購回之股份加於決議案第4A項之一般性授權。	587,017,000 (99.9949%)	30,000 (0.0051%)	587,047,000

由於以上各項決議案獲得50%以上之票數贊成，故該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國生物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關健聰

香港，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關健聰先生、余華國先生、潘汝強先生及洪清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梁立人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永東先生及高偉倫先生組成。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登載日期起最少連續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bio-cassava.com內。